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申请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概述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了保证生产经营需求，公司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以下简称“成都农商银行青白江支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大写：伍仟万元整）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两年，用于公司采购经营物资等流动资金需求。上述具体事项以公司与成都农商银行青白江支行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公司关联董事兼总经理江伟及其配偶吴晓明、关联董事陈立伟拟为公司向成都农商银行青白江支行申请的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向成都农商银行青白江支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申请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兼总经理江伟及其配偶吴晓明、关联董事陈立伟拟为公司上述银行综合授信向成都农商银行青白江支行无偿提供担保，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该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的规定，
以上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 日